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自查事项说明

本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以下问题进行自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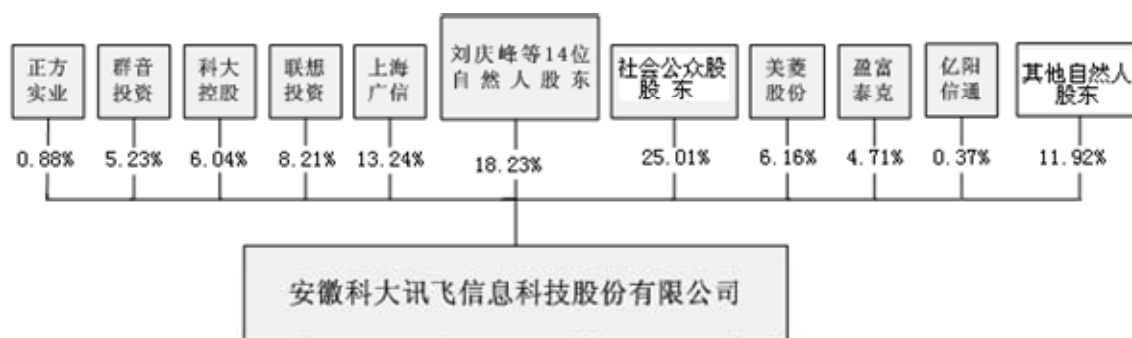
一、公司基本情况、股东状况

（一）公司的发展沿革、目前基本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安徽中科大讯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 30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注册资本为 7,306 万元。2007 年 2 月 10 日经讯飞有限股东会决议决定，由讯飞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讯飞有限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扣除应分配股利后的净资产为基数，按照 1：0.7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 8,036.6 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0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3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76 号）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08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在深交所正式挂牌上市，股票简称“科大讯飞”，证券代码“002230”。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数量为 2,68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2.66 元/股。上市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10716.6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716.60 万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二）公司控制关系和控制链条，请用方框图说明，列示到最终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系以刘庆峰为代表的14位自然人股东（王仁华、刘庆峰、陈涛、吴晓如、徐玉林、胡郁、黄海兵、严峻、吴相会、江涛、孙金城、王智国、郭武、张焕杰）。上述14位自然人股东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无控制的其他企业；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股权结构

公司现有股份总数为10716.6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0716.60万股，无其他种类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8,036.6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680万股。

2、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一控多”现象，如存在，请说明对公司治理和稳定经营的影响或风险，多家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等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一控多”现象。

（五）机构投资者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占公司股本总额50%以上。机构投资者的广泛参与，有利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公司价值的发现；同时机构投资者提出的具有专业性的建设性意见，促进了公司对发展战略的思考，从长远来看可促进公司的稳定发展；此外机构投资的参与，加强了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规范化，有利于维护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六)《公司章程》是否严格按照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予以修改完善。

公司章程系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制定。公司上市后,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予以完善,并在公司2008年7月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于2008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正式发布。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是,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执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2.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是,公司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发布股东大会的通知及进行授权委托等,符合相关规定。

3.股东大会提案审议是否符合程序,是否能够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提案审议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程序来执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高度重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保证了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4.有无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有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如有,请说明其原因;

无。

5.是否有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其原因;

无。

6.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是，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并由专人进行保管；公司自 2008 年 5 月上市以来，暂未召开股东大会；以后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7. 公司是否有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是否有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原因；

无。

8.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是否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其他情形。

无。

（二）董事会

1. 公司是否制定有《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内部规则；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该细则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三部分组成），对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及审议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等规则中对独立董事的职责权限等做出了规定。其中，《董事会议事规则》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正在进一步修订中。

2. 公司董事会的构成与来源情况；

公司董事会的构成：本公司董事会的构成符合《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共有 13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5 名，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董事会的来源情况如下表：

序号	成员名单	职务	来源
----	------	----	----

1.	王仁华	董事长	科大讯飞
2.	刘庆峰	董 事	科大讯飞
3.	陈 涛	董 事	科大讯飞
4.	李宝忠	董 事	上海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	张安民	董 事	上海复星集团
6.	王能光	董 事	联想投资公司
7.	余万春	董 事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8.	周 宁	董 事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	冯玉琳	独立董事	中科院软件所软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0.	韩江洪	独立董事	合肥工业大学
11.	俞能宏	独立董事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12.	倪国爱	独立董事	安徽财经大学
13.	钱 进	独立董事	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董事长的简历及其主要职责，是否存在兼职情况，是否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董事长简历：王仁华先生，科大讯飞董事长、研究院院长，中国国籍，64岁，大学本科。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电子工程与信息科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智能计算机研究开发中心、人机语音通信研究评测实验室主任，国家中文语音交互技术标准工作组组长。2001年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第一获奖者），2002年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第一获奖者），2005年获国家“信息产业重大技术发明”。先后承担了20多项国家八五、九五、十五重点攻关项目，在国内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近百篇，带领研究团队在中文语音研究领域取得了业界领先的研究成果。

董事长主要职责：①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②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③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④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⑤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⑥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⑦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兼职情况：董事长王仁华先生现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电子工程与信息科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智能计算机研究开发中心、人机语音通信研究评测实验室主任。按照《科大讯飞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规定履行董事长的职责，并受到《科大讯飞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监督，以及股东大会、监事会的监督，不存在缺乏制约监督的情形。

4. 各董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特别是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任免董事是否符合法定程序；

公司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由股东大会对董事的任职资格讨论筛选并选举董事，符合法定程序。

5. 各董事的勤勉尽责情况，包括参加董事会会议以及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现任 13 名董事于 2007 年 4 月 10 日当选以来，一直勤勉尽责，以公司利益、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授权下，积极展开工作。

在通过对审议事项发表意见的方式履职外，各位董事还从各自的专业角度出发，对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内控体系建立和完善、风险管理、股权激励、业务经营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建设性的建议和意见。

在董事会的高效领导和正确决策下，公司得到了快速发展并取得了良好的业绩。

6. 各董事专业水平如何，是否有明确分工，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的专业作用如何；

公司选聘的董事均由相关行业的专家、学者及资深人士组成，各董事在电子、投资、财务和企业经营管理等方面均具有良好的专业知识背景和丰富的工作经验。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立以后，公司董事之间有明确分工。

在公司兼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为 3 名，分别为董事长王仁华先生、刘庆峰先生（公司总裁）、陈涛先生（公司副总裁）。上述三位董事专业水平较高，如董事长王仁华先生多年从事语音技术研究工作，有非常丰富的语音技术研究经验；总裁刘庆峰先生具有非常丰富的语音技术研究经验和语音应用研究经验，并具备很强的产

业拓展和带领团队的能力；副总裁陈涛先生对软件应用开发具有很强的项目规划管理经验。

其他董事没有在公司兼任管理层职务，都在各自专业领域为公司发展提供较多的建议，对公司发展给予了较大帮助；其中，来自有管理经验及公司运作的专家李宝忠先生、张安民先生、余万春先生；来自资本管理及运营的专家周宁先生、俞能宏先生、钱进先生；来自计算机软件行业的专家冯玉琳先生、韩江洪先生；来自财务管理的专家倪国爱先生。这些专家队伍的出现，对公司现在以及未来的战略规划、经营管理、资本运营、财务管理、行业产品应用等诸多方面都将发挥巨大的作用。

7. 兼职董事的数量及比例，董事的兼职及对公司运作的影响，董事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存在利益冲突时其处理方式是否恰当；

在现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13 名董事中，除王仁华、刘庆峰和陈涛三位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外，其余 10 名董事均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为兼职董事，其中包括 5 名非独立外部董事、5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总人数的 76.92%。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较好的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对公司经营运作有较为积极的影响。

公司全部董事与公司不存在任何的利益冲突，董事的兼职没有对公司运营产生负面影响。

8. 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程序执行，符合相关规定。

9. 董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和时间、授权委托等事项均遵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10. 董事会是否设立了下属委员会，如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投资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职责分工及运作情况；

(1) 公司已经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八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在巨潮资讯网上正式发布。

(2) 公司董事会已经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三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各专门委员会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成员名单	备注
1.	审计委员会	倪国爱	独立董事、召集人
2.		钱 进	独立董事
3.		陈 涛	董 事
4.	提名委员会	韩江洪	独立董事、召集人
5.		俞能宏	独立董事
6.		刘庆峰	董 事
7.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钱 进	独立董事、召集人
8.		韩江洪	独立董事
9.		王仁华	董 事

(3)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委员会的职责分工如下：

✚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①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②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
- ③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人员的人选；
- ④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人员的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 ⑤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 ①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②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③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⑤审查公司内控制度, 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 ⑥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 ①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 ②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 ③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

行年度绩效考评；

④负责制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制度》和其他长效激励方案，并具体实施；

⑤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涉及各个专业领域的事项，首先要经过专业委员会审议才会提交董事会。

(4) 目前的运作情况：

在公司 2008 年 7 月 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聘任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确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在巨潮资讯网上正式发布。

由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立的时间短，各位专家资源的优势还未能得到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还未显现。

11. 董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董事会会议决议均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12. 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他人代为签字的情况；
不存在。

13. 董事会决议是否存在篡改表决结果的情况；
不存在。

14. 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方面是否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

在公司审议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事项时，公司事前都与独立董事进行沟通与咨询，公司独立董事会通过向相关人员询问、查阅资料等多种方式了解实际情况，利用各自领域的专业知识作出审慎的判断，并发表意见和建议，起到了监督咨询的作用。

在公司 2008 年 7 月 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之后，各位独立董事将根据该细则进一步发挥监督咨询的作用。

15.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受到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影响；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未受到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的影响。

16.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是否能得到充分保障，是否得到公司相关机构、人员的配合；

独立董事的履职得到公司全力配合，独立董事的作用能充分发挥。

17.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无正当理由被免职的情形，是否得到恰当处理；

不存在独立董事任期未满被免职的情形。

18. 独立董事的工作时间安排是否适当，是否存在连续 3 次未亲自参会的情况；
在每次的董事会会议之前，经过和独立董事沟通和商量，独立董事的工作时间得到了合适的安排。

至目前为止，不存在独立董事连续 3 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19.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人员，其工作情况如何；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管人员。

董事会秘书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做好投资者关系、三会工作、信息披露、与监管部门沟通等日常工作。

20. 股东大会是否对董事会有授权投资权限，该授权是否合理合法，是否得到有效监督。

在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投资、对外担保等经营决策事项形成了明确的授权。有关授权的规定是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的。

该授权除了受到监事会检查等公司的制度框架下的监督约束外，由于有关事项还需要充分披露，授权事项也受到公众的监督和检查。

（三）监事会

1. 公司是否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监事会的组织和运作。此规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还在修订完善中。

2. 监事会的构成与来源，职工监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本公司共有 3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均由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

监事会来源情况如下表：

序号	成员名单	职务	来源
1.	金卫东	监事会主席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	毛昌民	监事	联想投资公司
3.	徐玉林	职工代表监事	科大讯飞

3. 监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

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任免情况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执行，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2007 年 4 月 9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徐玉林为公司职工监事。2007 年 4 月 10 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科技实业总公司提名的金卫东和联想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的毛昌民为公司监事。上述 3 名监事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4. 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5. 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监事会的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

6. 监事会近 3 年是否有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是否发现并纠正了公司财务报告的不实之处,是否发现并纠正了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的违法违规行为;

自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以来,没有出现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有不实之处,也未发现董事、经理层在履行职务时有违法违规行为。

7. 监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保存是否安全,会议决议是否充分及时披露;

监事会会议记录完整并由专人妥善安全保存,会议决议都按要求充分及时披露。

8.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是否勤勉尽责,如何行使其监督职责。

在日常工作中,监事会能够勤勉尽责,主要通过下列方式形式监督职责:列席董事会会议;审核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关联交易等事项;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等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

(四) 经理层

1. 公司是否制定有《经理议事规则》或类似制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总裁工作细则》对总裁的工作内容、程序等做出规定。

2. 经理层特别是总经理人选的产生、招聘,是否通过竞争方式选出,是否形成合理的选聘机制;

公司的总裁由董事长提名,经过考核并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由董事会负责聘任,其他高管人员由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已形成了较为合理的选聘机制。

3. 总经理的简历,是否来自控股股东单位;

刘庆峰先生,总裁,34 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中文语音交互技术标准

工作组秘书长，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委员、中国科协七届委员和十届、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在公司创立之初到现在一直担任公司总裁职务。

刘庆峰先生并非来自控股股东单位。

4. 经理层是否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

经理层能够对日常经营实施了有效的控制。

5. 经理层在任期内是否能保持稳定性；

公司经理层任期内没有发生大的变动，能保持稳定性。

6. 经理层是否有任期经营目标责任制，在最近任期内其目标完成情况如何，是否有一定的奖惩措施；

公司经理层在任期内有明确的经营目标责任制。公司每年年初都制定经营目标，并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在总裁办公会上对年度目标分解成各部门经理层的经营目标并落实。同时，公司采用基本年薪加浮动奖金的方式在年底考评的基础上，根据各自指标完成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奖励。在最近任期内，目标完成情况良好，根据目标完成情况对经理层进行奖励。

7. 经理层是否有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是否能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是否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公司董事会与经理层之间职责划分明确，经理层不存在越权形式职权的行为。董事会和监事会对经理层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制约，公司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倾向。

8. 经理层是否建立内部问责机制，管理人员的责权是否明确；

至目前为止，公司还未有独立成文的内部问责制度，但管理人员的责权划分明确，通过管理人员定期述职和考评，以及公司制度中对责任的日常监管，落实问责机制。

9. 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其行为是否得到惩处;

公司经理层等高管人员以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己任,都能忠实履行职务,不存在违背诚信义务的行为。

10. 过去 3 年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如果存在,公司是否采取了相应措施。

本公司 2008 年 5 月 12 日正式在深交所挂牌上市,迄今未发生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1.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哪些方面,是否完善和健全,是否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经过逐年完善,目前公司制度体系已经较为健全,能够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主要包括:

公司“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总裁工作细则、信息披露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基本管理制度;公司人员招聘和异动管理、考勤管理、工资发放管理、福利管理、培训管理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财务报销管理、费用控制管理等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计划管理等生产经营管理制度;计算机网络以及计算机病毒防范等信息化系统管理制度;车辆管理等后勤保障的行政管理制度;会议管理、公司印章管理、收受礼品登记管理等综合管理制度几个方面。

为了进一步加强内部风险控制,加强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力度。公司还将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变动及时进行相应修改完善,使内部管理制度适应公司的发展。以上制度在逐步建立合理的配套流程,保证制度有效贯彻执行。

2. 公司会计核算体系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健全;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备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会计体系按照《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在新《企业会计准则》执行后,公司已经

进一步细化和完善了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形成了包括会计政策、岗位设置、会计操作流程、会计档案保管等规范和流程。实现新旧会计准则之间的平稳过渡，保证了公司会计会计核算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3. 公司财务管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授权、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是否有效执行；
公司财务管理符合有关规定，授权、签章等内部控制环节有效执行。

4. 公司公章、印鉴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以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印章管理规定》制度，并按规定严格执行。同时为该制度制定了相应的配套流程并进行了宣贯，保证了该制度的高效执行。目前执行情况良好。

5.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是否与控股股东趋同，公司是否能在制度建设上保持独立性；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不存在趋同性问题。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独立于任何股东，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保持制度建设的合理性和独立性。

6. 公司是否存在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不在同一地区情况，对公司经营有何影响；

公司注册地、主要资产地和办公地均在合肥高新技术开发区。此外，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目前公司在全国多个地区设有子公司、分公司、联合实验室，公司资产分布在全国多个地区，但是主要资产都在合肥高新区。

7. 公司如何实现对分支机构，特别是异地分子公司有效管理和控制，是否存在失控风险；

公司对子公司特别是异地子公司实行严格的管理控制制度，子公司经营班子成员均由公司总部任免，子公司的研发、生产、销售、财务数据能够及时汇总到公司总部，公司总部能够及时了解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能够对子公司实施有效的管理控制，不存在失控风险。

公司对分公司特别是异地分公司的管理多年来一直在完善和强化，目前已经相当成熟和稳健，并有利于调动分公司的积极性。对异地分公司在产品销售、费用管理、工作完成情况等方面采用了定期的计划总结汇报机制，分公司的财务管理由总部统一集中管理，销售回款直接进入公司总部的帐号上。上述做法一方面大大地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另一方面也有效地控制了公司的财务风险。

8. 公司是否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是否能抵御突发性风险；

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规范、透明、科学的决策机制，可有效防范各类风险的发生。公司多年来，积累了相当数量的忠诚客户，对客户的需求已经有了深刻的理解，而且公司的客户分散在产品应用的各个领域和行业，对特定行业市场变化带来的风险有较强的抵御能力。公司的大客户经营业绩良好，销售以及回款风险较小。同时，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范意识，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

9. 公司是否设立审计部门，内部稽核、内控体制是否完备、有效；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现有的《内部审计制度》重新修订，在公司 2008 年 7 月 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讨论并审议通过，在巨潮资讯网上正式发布。

《内部审计制度》的有效实施，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有效化解经营风险，促进公司整体管控能力的提升。

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审计在公司董事会的监督与指导下，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内部控制、重大项目等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内部稽核、内控体制完备、有效。内部审计的实施保障了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转，有效地帮助公司防范各类风险，促进了公司的健康运行。

10.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法律事务部门，所有合同是否经过内部法律审查，对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发挥效用如何；

公司目前没有设立专职的法律事务部门，在行政部设置了法务岗位，对公司合同进行规范性审查，并针对合同业务中的隐患切实提出法律意见。此外，公司还聘

请常年法律顾问对于重大合同等事项协助进行审查。通过上述措施，有效预防了公司经营风险的发生，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了有效的法律保证。

11. 审计师是否出具过《管理建议书》，对公司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如何评价，公司整改情况如何。

审计师没有出具过《管理建议书》。

12. 公司是否制定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是。目前正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现行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完善修订。

13.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如何，是否达到计划效益；

公司于今年5月12日上市，募集资金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实施进展顺利。

14. 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是否有投向变更的情况，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理由是否合理、恰当；

公司本次的募集资金没有投向变更的情况。

15. 公司是否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是。在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制度中，公司对滥用股东权利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规定。在公司运营过程中，重大关联交易、对主要股东和关联方的担保，都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所有重要关联交易均须独立董事进行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也须发表意见并须持续关注。在具体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均放弃表决权。这一系列措施可有效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侵害公司利益。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1. 公司董事长、经理、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人员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有无兼职；

公司董事长、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在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中无兼职。

2. 公司是否能够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是，公司独立自主招聘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

3. 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是否具有独立性，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大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

4. 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是否明确，是否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公司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的权属明确，不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

5.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何，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均为公司自购、自建或者以市场价格向独立房屋租赁方式获取，完全独立于公司大股东。

6. 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是否相对完整、独立；

是，公司的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完整、独立。

7. 公司商标注册与使用情况如何，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是否独立于大股东；

(1) 目前公司持有  等注册商标 15 件，其中“科大讯飞”于 2005 年 12 月被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安徽省著名商标。

(2) 公司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完全独立于大股东。

8. 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公司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和财务人员，在银行拥有独立账户，依法单独纳税，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运作体系。

9. 公司采购和销售的独立性如何；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部门，具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股东单位的业务依赖。

10.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单位是否有资产委托经营，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产生何种影响；

到目前为止，公司不存在与大股东或其关联单位资产委托经营的情况。

11. 公司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某种依赖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影响如何；

公司对任何股东都不存在依赖性。

12.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大股东或其控股的其它关联单位与公司主营业务没有交叉重复，没有从事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13.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是否有关联交易，主要是哪些方式；关联交易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故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的关联交易。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上海广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也不存在关联交易。

14. 关联交易所带来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是多少，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有何种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产生的利润极少，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没有任何影响。

15. 公司业务是否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即重大经营伙伴的依赖，公司如何防范其风险；

公司产品类别丰富，市场应用广泛，近三年没有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 50%，不存在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公司经营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计算机、电子元器件、刻录光盘、网络设备等，为充分竞争市场，近三年没有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不存在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16. 公司内部各项决策是否独立于控股股东。

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公司有较为完善的内部决策机制，一般生产经营相关事宜通过总裁办公会讨论，重要事宜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各项决策都独立于公司的大股东。

四、公司透明度情况

1. 公司是否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执行。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事务的有关要求，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于 2008 年 7 月 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目前，该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2. 公司是否制定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执行情况，公司近年来定期报告是否及时披露，有无推迟的情况，年度财务报告是否有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其涉及事项影响是否消除；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有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的明确规定，公司坚持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自 2008 年 5 月 12 日股票上市交易以来，公司迄今尚未披露过定期报告。

3. 上市公司是否制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落实情况如何；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明确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并严格执行。

4. 董事会秘书权限如何，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是否得到保障；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从制度上明确了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职责，能够参与公司的各项决策，并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等得到了保障。

5. 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较为完善，至目前为止尚未发生泄漏事件或内幕交易的行为。

6. 是否发生过信息披露“打补丁”情况，原因是什么，如何防止类似情况；

由于公司一直非常重视信息披露的充分性及完整性，且在信息披露的信息上加强了审核和校对工作，所以至今为止，公司信息披露还未发生过“打补丁”情况。

7. 公司近年来是否接受过监管部门的现场检查，或其他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如存在信息披露不规范、不充分等情况，公司是否按整改意见进行了相应的整改；

2007年8月1日，中国证监会安徽证监局到科大讯飞进行上市辅导验收。公司迄今没有出现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而被处理的情形。

8. 公司是否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至今为止，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

9. 公司主动信息披露的意识如何。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充分地披露信息，特别是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股价有重大影响的信息进行及时披露，始终保持着高度的自觉性，以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力，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五、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综合评价。

1.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其参与程度如何；（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自公司 2008 年 5 月 12 日上市以来，还没有开过股东大会，暂未采取过网络投票形式。

2.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是否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不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

公司还没有发生过征集投票权的情形。

3. 公司在选举董事、监事时是否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公司选举董事、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4. 公司是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否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具体措施有哪些；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给予了大力的支持和关注，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不断进步，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主要表现为：

（1）、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化、常规化。

公司在《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及该制度的指引下，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于 2008 年 7 月 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巨潮资讯网上及时发布。

公司在该规范的指导下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纳入日常的管理工作中。

(2)、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

公司按照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时、准确、充分地向投资者披露公司的重大信息，避免市场传闻对投资者的误导，以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力，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和投资者保持良好的关系。

(3)、通过有效的途径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这些有效的途径主要包括：投资者来访接待、参观、网站的建设；对外的电话专线、对投资者的回函、专用电子信箱等。通过这些途径和投资者保持良好的信息畅通，对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向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反馈。

(4)、练好内功主动为投资者传达信息。

主要体现在：首先，对公司高管以及内部信息披露义务人进行培训，使其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做好为投资者传达信息的义务工作。其次，公司对外部网站进行了改版，改版后的网站更加直观的展现公司情况，增加了投资者交流的平台，与公司投资者保持了信息的有效沟通。第三，公司证券部通过浏览网络、报纸，主动寻找有可能对投资者产生误导的信息，做到心中有数，能够向投资者传达正确信息。第四，公司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证券部人员认真对待每次机构投资者的来访，认真记录并回复投资者来电来访；截止目前，共接待机构投资者对公司调研活动 12 批次。

5. 公司是否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主要有哪些措施；

公司提出了建立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的文化，确立了公司的宗旨、历史使命、价值观。公司以“成为国内外著名的语音研究高地和产业高地，为股东带来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以核心技术进步和产品应用创新为中国信息产业发展和人类智能计算机事业进步做贡献”为宗旨，在此宗旨的指引下确立了“以人为本，创造信息时代信息获取和沟通的最佳方式”作为历史使命，并树立了“成就员工理想，创造社会价值”的价值观；同时，提出了“我们热爱讯飞，不是因为讯飞完美；而是因为完美的讯飞将由我们来创造”等充满激情的文化口号。

围绕公司的企业文化战略，采取了相应的措施让文化战略落地，主要表现在：

(1)、为员工建立了宽松的工作环境，实行了弹性工作制；(2)、让员工参与创新、

实施创新，增加了公司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责任感，增强了员工成就感和使命感；

(3)、公司为过生日的每位员工送上生日祝福和礼物，让每一位讯飞的员工都倍受公司的关怀和关注，体现了讯飞大家庭的温暖；(4)、公司内刊“今日讯飞”和“讯飞大事记”的定期发布，让员工及时了解到公司的发展动态，体现了公司对员工的尊重感；(5)、公司每年为新员工开展入职培训和拓展训练，体现了讯飞对人才的重视和培养，符合公司的人才发展战略；(6)、公司开办的“讯飞课堂”，邀请外来专家来公司开展职业化和专业化培训，积极创建学习型组织，提高了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及每年举行的各种文娱活动，如“春游、登山比赛、球赛”等，增强了公司员工的凝聚力。

以上这些企业文化建设措施，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匹配，符合 IT 公司充满激情和创造力的企业文化发展需要。

6. 公司是否建立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是否实施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机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股权激励的效果如何；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并通过薪酬、荣誉、提拔、培训等多种激励手段鼓励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同时完善相关制度，明确奖惩，优胜劣汰，并不断改进完善。有效的人才激励和约束机制保证了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

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机制，该机制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股权激励的效果非常好，表现在：在引进人才和留住人才方面起到了关键的作用，不断加入讯飞的优秀人才，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储备了优秀的人才资源库；进一步激发了员工的创新能力，突出体现在技术研究、技术开发、市场拓展方面，保持了公司技术不断领先、公司业绩高速稳定增长；增强了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责任感，共同打造了充满激情创业的企业文化。

7. 公司是否采取其他公司治理创新措施，实施效果如何，对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有何启示；

公司在治理工作中根据科大讯飞创新型软件企业的特点和员工普遍较年轻的现状，实施了一系列治理创新举措。较好的营造了创新创业的企业文化氛围，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

(1) 营造了充满创新激情的企业文化氛围。公司确立了“成就员工理想，创造社会价值”的价值观，提出了“我们热爱讯飞，不是因为讯飞完美；而是因为完美的讯飞将由我们来创造”的充满激情的口号，提供了为每位员工发挥所长并“开拓、创新、进取”的舞台。通过相关配套方案实施公司的文化战略，让文化战略落地。

(2) 行之有效的管理层激励与制约机制。按照公司的股权激励机制，公司管理层和骨干人员均持有公司股份。同时，公司对管理层和骨干员工实行了和工作业绩、公司效益挂钩的绩效考核机制，有效提高了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的归属感、责任感和主人翁意识，保持了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体现了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的高度一致。不仅有效保持了公司管理层、骨干员工的长期稳定，而且有利于充分发挥整体团队的力量，为股东利益最大化服务。

8. 公司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关法律法规建设有何意见建议。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上市公司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水平，对发展和规范资本市场意义重大。公司相关建议如下：

(1) 要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和保证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应加强建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相互约束机制，并有效运作。同时，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建设和运作，完善相关制度，更好地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在专业领域的作用，从而提高上市公司科学决策的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

(2) 为了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应继续完善经营者的股权、报酬激励制度的法律环境；同时，尽量建立动态的、长期的激励机制，使经营者更加关注于公司业务发展，服务公司发展战略需要。

(3)、在公司治理过程中，要不断健全和完善相关的制度建设，加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力度，规范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工作。

(4)、监管机构应采取各种配套措施加大对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和教育，使相关人员自觉建立一种规范意识。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一日